

证券代码：301550

证券简称：斯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浙江斯菱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斯菱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于2024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梁汉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6）、《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45）。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4）。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2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不超过人民币 7.8 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其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上述额度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前提下，为了更好的兼顾股东利益，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拟定的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

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因此，同意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斯菱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